

2020-21 年度非凡成就獎勵計劃

親愛的家長：校方為獎勵在學業、操行和校外活動良好表現的學生，本年度繼續舉辦非凡成就獎勵計劃，為達標的學生頒發多項獎勵。校方更希望家長與貴子弟共同設定目標，在本年內不斷提升自己，成功達標，贏奪獎項。獎勵計劃詳情如下：

(一) 時期：2/11/2020 至 8/6/2021

(二) 學生：全校學生

(三) 統籌：吳偉彤主任、盧詠詩老師

(四) 獎勵內容：

基本要求：	1. 年終操行必須達 B+ 或以上 2. 沒有被記缺點及沒有被發警告信 3. 四主科老師一致推薦
範疇	內容大要
學業方面：	1. 學業成績優異獎(全年年終成績全級 1-3 名*) 2. 學科獎(中文、英文、數學及常識) 全年年終成績全級第 1 名*
操行方面：	1. 全年準時回校(必須有一定出席率) 2. 全年交齊功課 3. 全年小息/午息沒有犯規紀錄
校外活動：	1. 代表學校出席校外比賽獲任何獎勵的學生。

(五) 獎勵大要：

1. 金獎：達到基本要求，再完全符合三個範疇的全部要求(共 6 項)
2. 銀獎：達到基本要求，並在三個範疇中，最少各有一項達標

(六) 其他獎勵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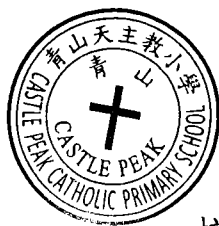
1. 金獎：書券、獎狀、獎勵活動
2. 銀獎：獎狀、獎勵活動

*非凡成就獎勵計劃附例

1. 學業成績優異獎：以(評估一至評估四)四次評估成績總分之和的平均分作計算準則。
2. 學科獎：以(評估一至評估四)四次該科評估成績總分之和的平均分作計算準則。
3. 操行以評估四計算。
4. 代表學校出席校外比賽獲任何獎勵均符合這項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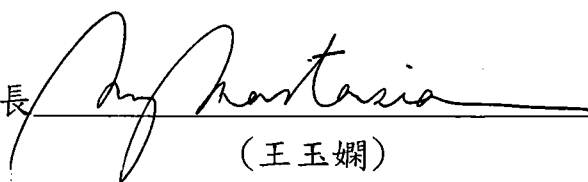
此致

貴家長台鑒



青山天主教小學

校長



(王玉嫻)

謹啟

主曆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三日

<回 條>

2020-2021 年度 非凡成就獎勵計劃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 2020-2021 年度「非凡成就獎勵計劃」事宜。

此覆

青山天主教小學校長

_____年級_____班學生：_____（ ）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日 期：_____